贝源环检字（2024）第114[illegible]号

委托单位：鄱阳县绿色东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2024 年 9 月份自行监测

项目类别：固体废物

报告日期：2024 年 09 月 13 日

[illegible]任，并对委托单位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2、本公司的采样程序按照有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本公司的程序文件及作业指导书执行。

3、报告无签发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CMA”标识、骑缝章、检验检测专用章”均无效。

4、委托送样的检测数据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委托送样的样品信息由委托[illegible]

5、对本报告有异议[illegible]请[illegible]，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illegible]

[illegible]能[illegible]样品，[illegible]位。

[illegible]

一、[illegible]

1. 检测点位、样品编号、检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1。

表 1 检测项目一览表

项目类别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illegible]	炉渣	GF202409055011	热灼减率	每天检测 1 次

2. 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方法检出限见表 2。

表 2 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重法（HJ 1024-2019）	[illegible] JX-BY(a)-18	[illegible]

四、检测人员和时间

表3 检测人员和时间

[illegible]

日期：2024年09月13日

纬度：29.283342
地址：江西省上饶市鄱阳县鄱